

市农科院

紧扣“学”和“做” 抓好“深”与“实”

本报讯（记者 张晨阳）近年来，市农科院党委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紧扣“学”与“做”，在“深”和“实”上下功夫，不断强化教育效果，全院党员的精神面貌得到显著改善，机关党建工作扎实推进。

突出班子“标杆”。市农科院领导班子坚持学得更多一些、更深一些，要求更严一些、更高一些，带头全面、系

统、深入学习；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带头开展心得体会交流，将学习内容与思想工作、生活实际结合起来，撰写心得体会，探讨如何运用所学理论推进工作、指导实践，切实增强了学习效果。

突出支部“主角”。市农科院党委充分发挥党支部的主体作用，不断凸显党支部的“主角”角色。一是配强支部班子，把一批德才兼备、年富力强、有深厚群众基础的同志选进支部班子，进一步优化党

务干部队伍。二是选派支部委员参加各级党务干部培训，不断提升党务工作能力。三是强化工作指导，督促各支部结合实际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学习教育计划、党员志愿服务计划、“主题党日”计划，确保党建工作落到实处。四是激发“三会一课”活力。各支部自选形式、自拟题目，组织开展专题讨论活动，提升党员参与度，营造良好的学习教育氛围。

树立党员典型。农科院党

委制订了“党员之星”评选方案，通过选树典型，建立常态化的创先争优评选表彰机制，使党员干部聚焦身边党员身上的闪光点，用身边事感动身边人，把合格党员的标尺立在身边，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在眼前，不断强化党员的示范引领作用。

突出“学”得灵活。市农科院党委创新学习载体，通过“手抄学、竞赛学、考试学、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开展学习教育，激发党员学习的热

情和活力，用革命先烈的精神洗礼净化灵魂，增强党员的党性意识，确保学习效果和质量。

突出“做”得扎实。学习教育的最终成效关键还要落在“做”上。市农科院党委以“主题党日”、深化党员志愿服务活动为载体，立足实际，精心谋划，通过“学”“做”结合，扎实开展系列志愿服务活动，使党员找到了发挥作用的广阔舞台，实现了自身价值，先锋模范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市残联

以党建高质量推动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本报讯（记者 张晨阳）今年以来，市残联全面推进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制度建设，以党建高质量推动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认真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年初出台党建工作要点、工作台账，确保各项党建工作落实到位。上半年召开党建工作会3次，专题研究解决党建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坚持总揽全局、全面覆盖，实现机关党建工作和全市中心工作、单位业务工作相融共促。持续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创建活动，强力推进任务落实。

持续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充分利用党员活动室、阅览室等活动阵地，精心制作宣传墙，为开展党建活动提供了优良环境。从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每周五集中学习制度、“主题党日”活动制度、半年讲评制度等。严格执行讲党课、请示报告、谈心谈话制度，并对制度落实情况进行记录。完善党建资料。对各个支部概况、支部年度工作计划等12项党建工作实行工作纪实，进一步夯实了党建基础，充分发挥了党组织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职能。

抓教育强管理。今年以来组织集中教育27次，并通过座谈会、个人述职发言等形式，加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的精神面貌有了新变化、干事创业的劲头更加高涨。3月初，组织开展“转作风 强责任 讲规矩 树形象”活动，结合深入纠“四风”持续转作风三年行动，做到真学、真思、真改、真干，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深入推进党员队伍作风建设。

抓服务求实效。集中开展“大走访 大调研 转作风 促落实”活动，全体党员干部深入

基层，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困难，由班子成员带队，对2065户5617名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进行走访，了解残疾人需求和基本状况等，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帮扶，大胆改革扶贫基地创建标准，拿出更切合实际的扶持办法，为残疾群众排忧解难。

今年以来，共帮扶残疾人8000多人次，为5000多人

次残疾人提供了基本康复服务；对25名建档立卡残疾儿童进行康复训练；为807名建档立卡残疾人适配轮椅、手杖等辅助器具；对773名残疾人开展了实用技术培训，把985名建档立卡残疾人纳入今年家庭无障碍改造计划，改善了残疾人生产生活状况，切实让残疾人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



市城管执法郾城大队

整治校园周边占道经营行为

本报讯（记者 朱红 通讯员 林战杰）校园周边时常会出现各种出店经营现象，既影响学生安全出行，又阻碍交通，而且还存在食品安全隐患。近日，记者从市城管执法郾城大队了解到，该大队积极采取应对措施，营造良好的安全出行环境，并确保学生食品安全。

该大队相继走访育才学校、市实验中学、漯河小学、市实验小学、市实验幼儿园、郾城实验二中及实验小学和幼儿园等学校，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并根据学校分布情况设立5个护学岗。

按照市食安办《关于印发全市中小学校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护幼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该大队利用家长接送学生的时机，发放宣传页，发动家长全面抵制危害中小学生的食品，并组织队员向学校周边商户宣传“三无”食品的危

害，要求商户严禁生产、售卖“三无”食品，一经发现将会同有关部门严肃处理。

全体队员每天早上6：30上岗，全面处理校园周边各种出店经营、占道经营、非机动车随意停放、乱发传单等违章现象。由于辖区学校较为分散，该大队采取在校门口定点、在学校周边徒步和机动巡查的方式，一旦发现校园周边有流动经营、占道经营商贩，立即处理。

同时，若在巡查中发现学校周边有突发状况，该大队紧急处理。一天早上，队员王云飞在巡查时发现育才学校门口电缆线脱落，当时还下着雨，为避免电缆线被车辆碾压或拉断造成危险，他不断提醒过往人员注意安全。其他队员及时拨打电力公司抢险电话进行抢修，确保了通行安全。



五一路“马路市场”专项整治效果好

本报讯（记者 朱红）9月3日晚，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对五一路的“马路市场”进行了专项整治。9月10日晚，记者再次跟随执法队员来到五一路发现，街头没有出现一个售卖蔬菜水果的车辆或摊点，整治效果明显。

9月10日晚上8点多，记者在现场看到，执法队员仍然坚守一线，在街头巡查，街上除了来回散步路过的市民外，没有发现一个占道经营的车辆或摊点，也没有了往日的嘈杂和混乱现象，在路灯的衬托下，呈现出一派

城市夜晚应有的祥和、静谧景象。

家住五一路的范先生告诉记者，他住在这儿十多年了，每天都要“穿过”数个菜摊，才能走上大街或回到家里，这让他和家人深感烦恼。“这两天大街上突然这么干净、这么利落，我竟然不知道这条街上还有人行道，出了门都不知道该咋走了，有些不适应了呢！”范先生笑着对记者说。

支队负责人秦素清告诉记者，这既是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需要，也顺应了百姓

的需求。下一步将逐步引导商贩到位于黄河路与东环路交叉口附近的豫中南农副产品物流交易中心经营。同时一定会继续加大巡查监管力度，防止出现反弹现象，彻底改变该区域占道经营、脏乱差和道路拥堵的现象，还路于民，为附近百姓打造洁净、优美、畅通的生活环境。

自对五一路“马路市场”开展整治以来，截至9月11日上午，支队共出动执法车辆96车次、执法队员357人次，清理占道经营751起。



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支队在火车站附近设立“学雷锋志愿服务点”，配备有速效救心丸、创可贴、纱布、碘伏等常用急救医药以及打气筒、充电插板、市区交通地图等物品。图为9月10日，志愿者在为市民提供服务。

本报记者 朱红 摄

1~7月份我市环保奖惩结果出炉

临颍县获奖励资金最多

本报讯（记者 姚肖）近日，记者从市环保局获悉，今年1~7月份，全市累计扣罚环保督察观摩讲评资金200万元、扣罚环保攻坚月度考核资金60万元、扣缴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金211.8万元；累计奖励环保督察观摩讲评资金200万元、奖励环保攻坚月度考核资金60万元、奖励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

金154.6万元。

其中，临颍县获得奖励资金222.6万元、舞阳县获得奖励资金5.8万元、郾城区获得奖励资金33.2万元、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获得奖励资金51.6万元，源汇区扣缴资金34万元、召陵区扣缴资金229.4万元、经济技术开发区扣缴资金38.2万元、西城区扣缴资金68.8万元。

宗教工作关键在“导”

坚持“导”，是因为宗教长期性、群众性、民族性、国际性、复杂性的特征和宗教社会作用的两重性。宗教将在我国社会主义社会长期存在，宗教的最终消亡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甚至比阶级、国家的消亡还要久远。宗教作为一种复杂的社会现象，既有积极作用，也有消极作用，积极性与消极性共生共存。对待宗教问题，不能采取简单的“收”的态度，忽视宗教存在的长期性，片面夸大宗教的消极作用，也不能采取简单的“放”的态度，忽视宗教背后复杂的社会政治因素，片面夸大宗教的积极作用，而要采取“导”的态度，客观、辩证地认识和看待宗教的社会作用，尊重宗教和宗教工作规律，把宗教事务管理纳入国家治理体系，把握好工作的尺度，根据实践的不断变化调整具体政策和工作策略，始终坚持正确的工作方向。

宗教工作本质上是群众工作，“导”应该是我们对宗教问题的正确

态度，关键是要在“导”上想得深、看得透、把得准。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和教育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努力把宗教教义同中华文化相融合，政治上团结合作、信仰上相互尊重，做到“导”之有方、“导”之有力、“导”之有效，我们就能够引导信教群众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维护祖国统一，维护中华民族大团结，服从服务于国家最高利益和中华民族整体利益，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导”不是简单的“引导”或“疏导”，而是坚持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通过保护、管理、引导、服务等多方面工作，综合施策，引导宗教界在政治上形成正向共识，支持他们在促进社会和谐进步中发挥积极作用，同时防范和治理非法违法活动，防止对党的执政基础和社会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

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就是说：每个公民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也有不信仰宗教的自由；有信仰这种宗教的自由，也有信仰那种宗教的自由；有过去不信教而现在信教的自由，也有过去信教而现在不信教的自由。

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出发点和落脚点是要最大限度地把广大信教群众和不信教群众团结起来。全面正确地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一方面要求尊重每个公民信仰宗教的自由和不信仰宗教的自由。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在多数群众不信教的地方，需要注意尊重和保护少数信教群众的权益。对不尊重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和损害宗教界合法权益的错误行为，应坚决予以纠正。另一方面，要求权利与义务的统一。宗教信仰自由不等于宗教活动可以不受任何约束。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首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要把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放在首位，承担遵守宪法、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义务。宗教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范围内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反对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宗教活动不得妨碍社会

秩序和生活秩序。

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尊重信教群众的信仰，但这并不是说就放弃在他们中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放弃在他们中开展思想道德建设和科学文化教育的工作。对信教和不信教的群众，都要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教育，都要加强法制教育和公民道德教育，都要大力开展普及科学文化知识特别是现代科学知识的工作。要加强对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科学世界观（包括无神论）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努力使他们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在做这些工作时，需要注意把握好政策，讲求方式方法，不能妨碍信教群众的信仰，不能伤害他们的宗教情感。

我国实行政教分离原则，任何宗教都没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都不能干预行政、干预司法、干预学校教育和社会公共教育；决不允许强迫任何人特别是未成年人入教出家 and 到寺院学经；决不允许恢复已经被废除的宗教封建特权和宗教压迫制度；决不允许利用宗教反对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破坏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2018漯河日报金秋车展

今日隆重开幕

时间：9月14~16日 地点：会展中心广场
主办：漯河日报社

